

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5月18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10日以电话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的罗健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投票方式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选举罗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即2018年5月18日至2021年5月17日。

经审核，罗健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对董事长任职资格的要求，经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

网查询，罗健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董事长的情形。

2、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决定聘任以下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罗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聘任孙玉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聘任李丽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聘任秦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即 2018 年 5 月 18 日至 2021 年 5 月 17 日。

经审核，聘任的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经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以上高级管理人员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1日